

证券代码：833251

证券简称：东忠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杭州东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8月17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视频会议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8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丁伟儒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及其他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。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杭州东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21-【033】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提名杨宇明为公司董事候选人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孙兰魁因个人原因离任董事职务，现提名杨宇明为公司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现提议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
（二）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确认意见。

杭州东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18 日